

高雄市115學年度國中數學學習扶助教學策略探討及學力提升計畫

115年學扶教材教法暨補強課程模組運用增能研習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修正規定及學生學習扶助作業注意事項修正規定。
- 二、高雄市115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貳、目的：

依據科技化評量結果所呈現之學習落差指標，介紹學習扶助教材教法與補強課程模組之設計理念與實務運用方式，協助教師提升補救教學課程規劃與實施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立燕巢國民中學。
- 四、協辦單位：高雄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數學分團

肆、辦理時間與地點：

115 年 09 月 09 日（三）13:30~16:30，輔導團 106 研習教室

伍、參加對象：包含 115 年度教育會考數學科目標學校教師、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及本市有興趣之數學教師，預計 40 人。

陸、課程內容：

時間	內容	主持/主講人
13:20-13:30	報到	國教地方團
13:30-15:00	學扶教材教法暨補強課程 模組運用實作	雲林虎尾國中 盧昭雯老師
15:00-15:10	休息	國教地方團
15:10-16:00	學扶教材教法暨補強課程 模組運用實作	雲林虎尾國中 盧昭雯教師
16:00-16:30	Q&A、綜合座談	國教地方團
16:30	賦歸	

柒、報名方式與注意事項：

一、報名時間：

115 年 8 月 3 日(一)起至 9 月 08 日(二)，請於報名時間內，逕至全國在職教師進修網報名，研習代碼 5672656。

二、報名事項聯繫請洽詢「高雄市國教地方團數學分團」林耕宇專任輔導員，TEL：(07)3590116 #261 或 262。

三、各校參與人員於活動期間核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輔導團人員執行本案得公差假登記。參加者依實際出席情形覈實核發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將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

捌、經費來源及概算：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由本市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玖、獎勵：

承辦本活動工作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拾、本計畫經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高雄市 115 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國中數學學習扶助教學策略探討及學力提升計畫

115 年學扶教材教法暨補強課程模組運用增能研習 意見調查表

各位老師教安：

感謝您參與本次活動！您寶貴的意見，是我們繼續努力的重要參考及力量。誠摯邀請您花幾分鐘的時間，填寫這份問卷，請您在離開會場前，將填寫完畢的問卷交給工作人員。謝謝您！

一、研習時間： 年 月 日(星期) 時 分至 時 分

二、研習地點：

三、研習主題：115 年學扶教材教法暨補強課程模組運用增能研習

四、對於本次研習，您的認同程度：

項 目	非常 同意	同意	無意見	不同意	非常 不同意
1. 為增進教師專業成長，您樂意參加本次研習					
2. 本研習對您專業成長有幫助					
3. 對課程內容感到滿意					
4. 對講師授課方式感到滿意					
5. 對研習場地及設備感到滿意					

五、如果下次舉辦類似研習，您希望主辦單位提供哪一方面的協助？

六、請您簡短說明參加本次研習的心得，以便作為下次規劃研習的參考。

七、除了以上所列問題外，您還有其他意見或建議嗎？請逐條列舉。